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：曾孟嫻

電話：(04)7531847

傳真：(04)7283264

電子信箱：a630250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永靖鄉永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5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040177802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當選名冊（共1個電子檔）(0177802AA0C\_ATTCH1.doc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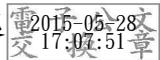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核定本縣104年度特殊優良教師當選名冊（如附件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（104）年度各校初選推薦特殊優良教師，經本府依規定召開初選會議及評選會議，決議遴選中小學教師計60名。
- 二、前揭獲獎人員將於本（104）年度教師節表揚大會公開表揚，詳細時程另行通知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教務處

收文:104/05/29



1040002087

有附件